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5月23日14:30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上午9:15，投票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下午3: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6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5 年全面预算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5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 上述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九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九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三) 上述议案均非关联交易议案，无需相关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四) 上述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会议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

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登记时间结束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4.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22 日（9：00～11：30、13：30～16：30）

5.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6.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太原市尖草坪街 2 号，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联系人：张志君女士 杨润权先生

邮编：030003 电话：0351—2137728 传真：0351—2137729

电子信箱（E-mail）：tgbox@baowugroup.com

本次股东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825

投票简称：太钢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 委托人名称: _____ 持股数: _____ 股
2. 受托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3.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 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00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00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5. 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			
6. 00	《关于 2025 年全面预算的议案》	√			
7. 00	《关于 2025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见表决：

☐可以 ☐不可以

4.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五年 月 日

附件 3: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 是 ☐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 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 登记时间内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 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